

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王小明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,017,982,061.36元，比上年增加13.05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,369,658.28元，比上年减少30.77%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发布的容诚

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【容诚审字[2022]510Z0051号】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—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严格的审核，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

1、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
3、在公司监事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证券交易规则的行为。

全体监事保证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》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严格的审核，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

1、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
3、在公司监事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证券交易规则的行为。

全体监事保证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。

2021年度，公司不存在违反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。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

【容诚审字[2022]510Z0052号】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2021年度监事薪酬及拟定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2022年度，公司不向股东监事支付监事薪酬，兼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职工代表监事，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并予以1,500元/月监事补贴来领取报酬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公司与子公司互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公司与子公司互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》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》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上发布的《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类型、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（2022年修订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4月30日